

〈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03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貳、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1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

韋忠貞、侯廉聰、朱彥政、蔡特文、何素娟、簡新茂、謝志強等七名。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會議主席致詞：

朱鄉長、所會的兩位秘書及副主席，公所各課室主管還有代表會同仁大家平安今天是我們第 22 屆第 3 次臨時會，三天時間大家把握時間將討論的事情都順利圓滿成功，請羅秘書做議事日程做報告。

玖、報告議事日程（報告人：秘書/羅成信）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臨時大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會次	時間	項目	備註
112 年 07 月 11 日 (星期二)	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08:00 17:00	一、代表報到 二、審議議事日程 三、審議「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12 條、第 14 條、第 16 條條文修正草案」(第一讀會)	
112 年 07 月 12 日 (星期三)	第二次會議	08:00 17:00	一、專案報告： 2023-獅藝好農日-農特產特賣會暨麻里巴狩獵祭傳統弓射箭全國邀請賽活動成果分享 二、審議「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12 條、第 14 條、第 16 條條文修正草案」(第二讀會) 三、審議墊付案 1、112 年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 2、112 年度獅子鄉公所幸福巴士增設路線-潮州就醫線通車計畫	
112 年 07 月 13 日 (星期四)	第三次會議	08:00 17:00	一、審議「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12 條、第 14 條、第 16 條條文修正草案」(第三讀會) 二、代表提案及臨時動議(交換意見) 三、主席結論 四、散會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秘書，請各位代表審議或增加的，議事日程通過的舉手好通過，審議「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12 條、第 14 條、第

16 條條文修正草案」(第一讀會)，請羅秘書報告。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 部分條文修正條文

第五條 本會代表辭職，應以書面向本會提出，並於辭職書送達本會時生效。

代表辭職或死亡，由本會函報縣政府備查，並函知鄉公所。

第十二條 主席綜理會務。主席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主席代理。主席、副主席同時不能執行職務時，在會期內由代表於三日內互推一人代理之；如為休會期間，應於七日內召集臨時會互推一人代理之；屆期未互推一人代理者，由資深代表一人代理，年資相同時，由年長者代理。

第十四條 主席、副主席辭職、去職、死亡或被罷免，應於出缺之日起三日內報縣政府備查，並函知鄉公所。

主席、副主席出缺時，應於備查之日起三十日內補選之。主席、副主席同時出缺時，由縣政府指定一人暫行主席職務，並於備查之日起三十日內召及臨時會，分別補選之

主席辭職、去職、或被罷免，應辦理移交，未辦理移交或死亡者，由副主席代辦移交。主席、副主席同時出缺時，由秘書代辦移交。

第十六條 本會會議，除每屆成立大會外，定期會每六個月開會一次，應於每年五月、十一月召開，由主席召集之，主席未依法召集時，由副主席召集之；副主席亦不依法召集時。由總額減除出缺人數後過半數之代表互推一人召集之。本會臨時會之召集，依前項規定辦理。

針對審議「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12 條、第 14 條、第 16 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各位代表回去更多的研究明天進行二讀，今天上午的會議告一個段落，明天有行政盃的比賽，明天有部份的人員無法參加，會議請鄉長說明讓大家瞭解。

鄉長/朱宏恩答：

大會主席韋主席，代表會侯副主席，所有的代表，女士，先生，代表會羅秘書，本所秘書及各單位主管，代表會所有工作夥伴大家平安，謝謝主席給我們時間說明，從行政盃桌球比賽時間撞期做報告說明，請代表、女士、先生包容體諒，首先跟主席、副主席個代表們致歉，因個人的缺失，當貴會通知我們召開臨時會的時間，過幾天又收到公函，全國行政盃的桌球比賽在高雄，這段時間因個人疏忽未及跟代表會同仁做工作報告，明天會議時間剛好是行政盃桌球賽的競賽及開幕時間，除了向各代表們致歉，我們也在這裡做請假，參加的單位主管有經建課長、清潔隊長、社會課長及本職率鄉公所幾位同仁，及貴會 1 號代表朱代表前往高雄參加行政盃，這兩天臨時會特別請各課室請假的主管派同仁來參加臨時會，尤其明天的專案報告提出墊付案的說明，請貴會代表、先生、女士不吝指教也給我們機會，無論是臨時會或全國行政盃比賽都能夠順利，我也在這裡拜託所有代表同意，讓幾位主管代表本鄉參加全國賽，希望三天會議都順利成功，我也請陳秘書全權帶領公所主管做報告和請益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鄉長對時間特別的說明，我相信代表們一定會諒解讓公所去參加全國賽，好今天上午的會議到一個段落，起立，敬禮，散會。

拾、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1 日上午 10:00 時整。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臨時大會簽到簿






會 次：預備會議及第 1 次會議

會議內容：代表報到、審議議事日程預定表、審議本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草案(第一讀會)

日 期：112 年 7 月 11 日(星期二)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8	秘 書	羅成信	
2	副 主 席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13	服 務 員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14	服 務 員	方信一	請假

機關名稱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序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序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1	鄉長	朱宏恩	朱宏恩	8	人事室主任	陳鏡元	陳鏡元
2	秘書	陳明貴	陳明貴	9	土管所所長	周志凱	周志凱
3	民政課長	李志杰	李志杰	10	清潔隊長	余金珍	余金珍
4	經建課長	黃莫愁	黃莫愁	11	圖書館館長	曹毓嫻	曹毓嫻
5	農觀課長	高倩麗	高倩麗	12	幼兒園長	胡昕儀	胡昕儀
6	社會課長	張美珍	張美珍	13	所會聯絡員	東家榮	東家榮
7	主計室主任	柯景仁	柯景仁				

〈第二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03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

第二次會議。

貳、時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2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

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

韋忠貞、侯廉聰、朱彥政、蔡特文、何素娟、簡新茂、謝志強等七名。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主席致詞：

主席/韋忠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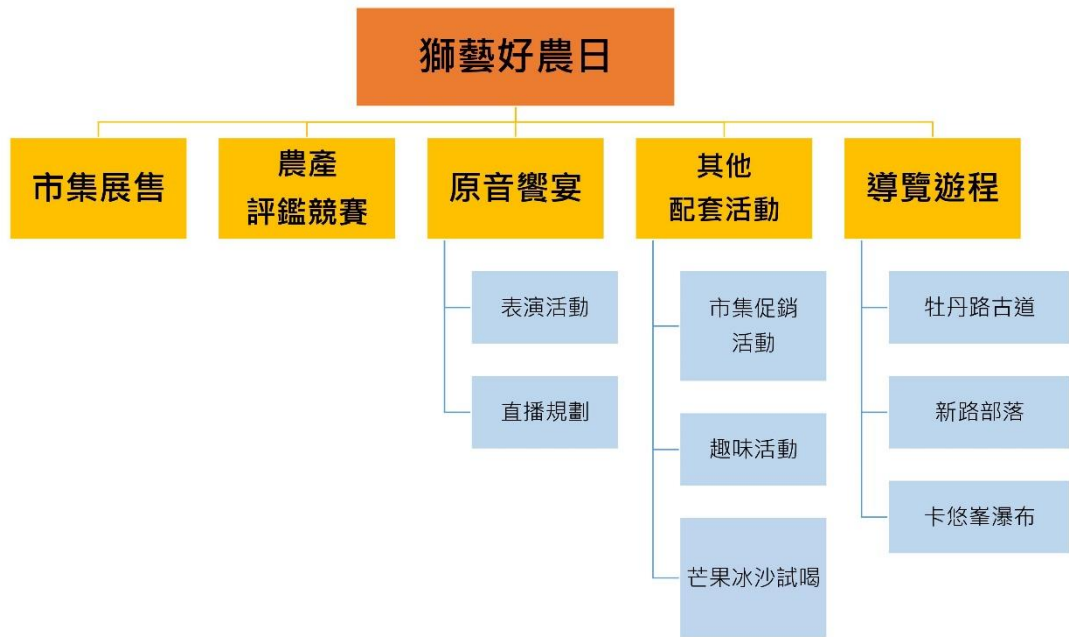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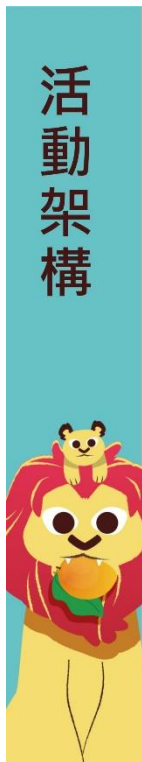
朱鄉長、所會的兩位秘書、陳秘書、羅秘書、侯副主席、各課室主管以及所有代表及組員大家平安，今天是鄉公所專案報告，墊付案兩項及二讀會請依序報告。

玖、專案報告

一、專案報告：2023-獅藝好農日-農特產特賣會暨麻里巴狩獵祭傳統弓箭射
箭全國邀請賽活動成果分享

報告人：

(一) 課長高倩麗



市集展售攤位



市集展售攤位



原音饗宴活動



謝正男



樂格安



排灣女聲



貳行程樂團



吸引力樂團



南歌-瑪莎露樂團

原音饗宴活動



射不力樂團



尿布樂團



藍晏彬



s-kaidi



徐嬾婷



MAFANA 樂團

原音饗宴活動



主持人

- 方淑惠
- 屏東縣獅子鄉排灣族

主持經驗已有12年，包含婚禮主持、選前之夜、校園演唱會主持、跨年晚會主持、屏東太平洋聖誕晚會主持、企業尾牙主持、歷年屏東縣獅子鄉山蘇文化節主持等。

開幕儀式

由貴賓手持火把，並於儀式啟動時點燃竹炮（大約3人共同點燃同一竹炮），共同點燃的那一刻，噴灑出七彩的彩帶，不僅象徵點燃獅藝好農日活動的熱情，也代表著各家產銷班齊聚於此百花齊放！增添整體開幕儀式的精彩與華麗感。



原音饗宴活動



轉場活動



農產品特賣會



有獎徵答



骰子比大小



滿額摸彩活動



俄羅斯轉盤

貴賓接待

1

貴賓簽到

2

引導入座

3

遞上貴賓禮



原音饗宴活動



- 直播時間：6/10 13:00-14:50
- 直播地點：獅頭山廣場

市集促銷活動規劃

於市集攤位消費
滿額獲得點數

集滿五點填寫資
訊投入摸彩箱

等待開獎！



獎項	數量	獎品內容
首獎	1名	芒果禮盒 (6kg)
二獎	1名	芒果禮盒 (3kg)
三獎	3名	山蘇禮盒
四獎	3名	愛文芒果乾
五獎	3名	原民風文創串珠吊飾
六獎	3名	山蘇手工麵
七獎	3名	Lusa芒果冰淇淋
八獎	5名	山蘇精油膏
九獎	6名	山蘇精華皂
十獎	7名	山蘇無洗米



趣味活動規劃

於趣味活動報到兌獎區
領取識別證

於獅頭山步道蓋章
於手上

走完獅頭山步道
一圈

於趣味活動報到兌
獎區兌換獎品



贈品：芒果以及山蘇手工麵



芒果冰沙試喝

為推廣獅子鄉在地特產—芒果，於活動期間提供參與民眾1,000份芒果冰沙試喝，藉以促進消費同時提升獅子鄉芒果之曝光度。

導覽遊程規劃

6/10 (六)		6/11 (日)	
時間	導覽梯次	時間	導覽梯次
10:00-11:30 (1.5hr)	【梯次一】 牡丹路古道	13:00-14:30 (1.5hr)	【梯次三】 卡悠峯瀑布
14:30-16:00 (1.5hr)	【梯次二】 新路部落	14:30-16:00 (1.5hr)	【梯次四】 卡悠峯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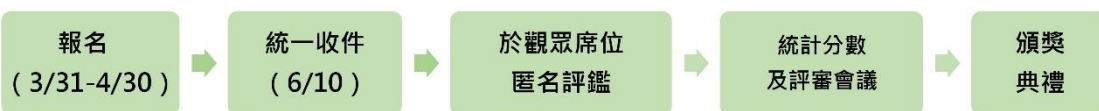
完成導覽遊程，即可獲得精美小禮物：
手機支架乙個。



導覽遊程規劃



農產評鑑競賽



農產評鑑競賽



場地配置

場地佈置規劃



拍照打卡區



舞台區

場地佈置規劃

出入口動線指引



場地佈置規劃



活動流程立牌



攤位牌設計

文宣品設計



大型廣告看板
規格：W600xH600 cm



邀請卡
規格：W25xH17.6 cm
數量：100份



海報
規格：A3
數量：100份

文宣品設計



識別證
規格：W9xH13 cm

導覽遊程手舉牌
規格：A3

拍照手拿版
規格：寬度約60cm

活動行前說明會

1. 活動時間：112年5月22日14:00-15:00
2. 活動地點：獅子鄉文物陳列館二樓會議室



時間	項目	內容
13:00-13:30	場佈	場地佈置 報到桌設置
13:30-14:00	報到	市集攤商報到 產銷班報到
14:00-14:15	活動行前說明會 正式開始	市集活動說明及農產評鑑競賽說明
14:15-14:25		Q&A
14:25-14:35		市集攤位抽籤
14:35-14:45		收購芒果以及山蘇相關事項
14:45-15:00		發放紀念T & 繳交保證金
15:00~	場復	活動圓滿結束



其他配套措施

流動廁所



交通疏導



緊急醫療救護



供電設備安全防護



創意加值服務-粉絲專頁蔬遊趣Veggo

The collage features several posts from the Veggo fan page:

- Top Left:** A post about the 'Sisigu Saigu' event, mentioning a 'Vegetable Festival' and a 'Vegetable Competition'.
- Top Middle:** A post about a 'Vegetable Festival' and a 'Vegetable Competition'.
- Top Right:** A post about a 'Vegetable Festival' and a 'Vegetable Competition'.
- Middle Left:** A post about a 'Vegetable Festival' and a 'Vegetable Competition'.
- Middle Middle:** A post about a 'Vegetable Festival' and a 'Vegetable Competition'.
- Middle Right:** A post about a 'Vegetable Festival' and a 'Vegetable Competition'.
- Bottom Left:** A post about a 'Vegetable Festival' and a 'Vegetable Competition'.
- Bottom Middle:** A post about a 'Vegetable Festival' and a 'Vegetable Competition'.
- Bottom Right:** A large graphic for the 'SISIGU SAIGU' agricultural competition, featuring the text '獅藝好農日 農產評鑑競賽' and '報名期限 - 4/30 報名開跑'.

創意加值服務 - 網路媒體宣傳

行銷活動	成果	觸及人數	曝光次數	點擊次數 (全部)	影片播放 3 秒以上的次數	個粉絲專頁的讚或追蹤者	貼文留言數	貼文分享次數	境外點擊次數
0509-慈遊趣-報名連結	549 貼文互動次數	5,156	6,297	1,163	-	-	-	3	95
0509-獅子鄉-獅藝好農日-互動	188 貼文互動次數	1,328	1,570	311	-	-	1	6	48
0504-屏東獅子鄉-獅藝好農日-曝光	35,271 觸及人數	35,271	53,025	187	-	-	-	-	6

於廣告投放期間，觸及35,271人次，貼文互動次數為737人次，導覽遊程報名連結點擊次數為149次。

創意加值服務 - 網路媒體宣傳

The collage displays various social media content from the 'Sisigu 獅子鄉' Facebook page. Key elements include:

- Event Promotion:** Multiple posts for '獅藝好農日' (Lion Art Good Farm Day) held from 3/31 to 4/30. One post features a '市集招商' (Market Recruitment) graphic, and another highlights an '農產評鑑競賽' (Agricultural Product Evaluation Competition) with a registration deadline of 4/30.
- Guided Tour:** Several posts promote a '導覽遊程' (Guided Tour) starting on 5/19. These posts include registration links and mention that completing the tour can earn participants '精美禮物' (Beautiful Gifts).
- Visuals:** The collage includes photos of a large outdoor sign for the event and various promotional graphics with vibrant colors and local imagery.
- Engagement:** The posts show typical social media interactions, including likes, comments, and shares, indicating active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創意加值服務 - 網路媒體宣傳



媒體曝光



活動成果與效益

宣揚在地農特產品特色
並促進農產品銷售

透過農產市集活動，聚集在地小農，面對面向消費者直接推薦、販售自己的農產品，進而促進當地農業發展，也提升小農的能見度。

帶動地方觀光產業，
活絡地方經濟

農產市集活動吸引消費者，遊客前來，同時可發起漣漪效應、帶動週邊商業活動。並於活動期間辦理導覽遊程活動，讓更多人可以認識獅子鄉的自然景觀、人文歷史之美。

促進社區凝聚力和發展

透過活動辦理提升在地居民參與意識，達到族群文化傳承及文化再認同的目標，進而促進社區凝聚力的提升，同時帶來社群之間的連結，從家族到社區、進而擴大到鄉鎮，一同探尋生命、土地、作物的源頭。



活動成果與效益

量化效益



共召集36家攤商（包含創意市集19攤、農產市集17攤），活動期間**創造300,340營業額**，有效帶動獅子鄉在地產業發展。

2天活動1000人次以上~



活動成果與效益



敬請指教~
MASALU



(二)民政課員東家榮

二、審議「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5條、第12條、第14條、第16條條文修正草案」(第二讀會)

報告人：秘書羅成信報告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p>第五條 本會代表辭職，應以書面向本會提出，並於辭職書送達本會時生效。</p> <p>代表辭職或死亡，由本會函報縣政府備查，並函知鄉公所。</p>	<p>第五條 本會代表辭職，應以書面向本會提出，並於辭職書送達本會時生效。</p> <p>代表辭職、<u>去職</u>或死亡，由本會函報縣政府備查，並函知鄉公所。</p>	<p>鑒於地方民意代表因去職而終止職權，實務上包含經自治監督機關依法解職及選務機關公告罷免案通過二種情形，係由自治監督機關或選務機關依法主動為之，已可掌握相關資訊，與地方民意代表辭職或死亡須地方立法機關函報備查始得知悉有別</p> <p>，加以目前自治監督機關實務上為地方民意代表之解職處分時，亦同步函知與該地方民意機關同級之地方行政機關，已可使其掌握相關資訊，爰刪除現行有關地方民意代表去職時，地方立法機關應函報自治監督機關備查及函知同級地方行政機關之規定，本會本條文配合修正</p>

<p>第十二條 主席綜理會務。主席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主席代理。主席、副主席同時不能執行職務時，<u>在會期內，由代表於三日內互推一人代理之；如為休會期間，應於七日內召集臨時會互推一人代理之；屆期未互推一人代理者，由資深代表一人代理，年資相同時，由年長者代理。</u></p>	<p>第十二條 主席綜理會務。主席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主席代理。主席、副主席同時不能執行職務時，由代表互推一人代理之。</p>	<p>一、地方立法機關為合議制機關，主席、副主席係由代表以記名投票分別選出，渠等同時無法執行職務時，應回歸由全體代表決定此一期間代理主席人選，不宜由主席指定，爰刪除現行由主席指定之規定，修正為由代表召集互推會議於一定期限內決定代理人選，屆期未互推產生時，由資深代表代理。</p> <p>二、本條所稱「不能執行職務」參酌現行法律規定及議會實務運作，例如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十七條規定當然停代表職權；因案被羈押或通緝；因天災事變或身心障礙致無法有效為表示意思，因重大傷病無法到會等情形，尚不包括短時間之出差或請假。因正、副主席於休會期間同時不能執行職務，為互推代理主席，依本條召集之臨時會，非屬地方制度法第三十四條第三項規定所召集之臨時會，尚無該條第四項有關會期及會次限制之適用，故本會本條文配合修正。</p>
<p>第十四條 主席、副主席辭職、去職、死亡或被罷免，<u>應於出缺之日起三日內報縣政府備查，並函知鄉公所。</u></p> <p>主席、副主席出缺時，<u>應於備查之日起三十日內補選之。</u>主席、副主席同時出缺時，由縣政府指定一人暫行主席職務，並於備查之日起三十日內召及臨時會，分別補選之</p> <p>主席辭職、去職、或被罷免，應辦理移交</p> <p>，未辦理移交或死亡者，由副主席代辦移交。主席、副主席同時出缺</p>	<p>第十四條 主席、副主席辭職、去職、死亡或被罷免，本會應即報縣政府備查，並函知鄉公所。</p> <p>主席、副主席出缺時，由本會議決補選之。主席、副主席同時出缺時，由縣政府指定代表一人暫行主席職務，並於備查之日起三十日內召集臨時會，分別補選之。</p> <p>主席辭職、去職、或被罷免，應辦理移交，未辦理移交或死亡者，由副主席代辦移交。主席、副主席同時出缺時，由秘書代辦移交。</p>	<p>一、為明確規範正、副主席出缺報自治監督機關備查之期限，俾利及早啟動補選程序，爰修正第一項，明定地方代表會主席、副主席出缺時應於出缺後三日內報自製間度機關備查。</p> <p>二、考量地方立法機關之主席對外代表該代表會，對內綜理會務，而副主席為其法定代理人，襄助主席處理議事，二者於地方立法機關之議事運作穩定及行政事務處理具有重要性，職位出缺時應盡速透過補選程序補實，為茲明確，爰修</p>

<p>時，由秘書代辦移交。</p>		<p>正第二項有關主席、副主席出缺之處理規定</p> <p>，明定主席、副主席出缺時，應於備查之日起三十日內補選，固本會本條文配合修正。</p>
<p>第十六條 本會會議，除每屆成立大會外，定期會每六個月開會一次，應於每年五月、十一月召開，由主席召集之，主席未依法召集時，由副主席召集之；副主席亦不依法召集時。由總額減除出缺人數後過半數之代表互推一人召集之。</p> <p><u>本會臨時會之召集，依前項規定辦理。</u></p>	<p>第十六條 本會會議，除每屆成立大會外，定期會每六個月開會一次，應於每年五月、十一月召開，由主席召集之，主席未依法召集時，由副主席召集之；副主席亦不依法召集時。由總額減除出缺人數後過半數之代表互推一人召集之。</p>	<p>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二十條，明定地方代表會會議之召集，由主席召集之，主席未依法召集時，由副主席召集之；副主席亦不依法召集時。由總額減除出缺人數後過半數之代表互推一人召集之。</p> <p>本會本條文未列臨時會召集規定，爰依規定修正。</p>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

部分條文修正總說明

本會組織自治條例係依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三條第三項規定制定，以八十九年二月十一日獅鄉民字第八九六號令公布施行，其後歷經兩次修正，前次修正經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106 年 10 月 27 日獅鄉民字第 10631465700 號令公布，考試院 106 年 11 月 2 日考授銓法五字第 1064278436 號函同意備查第十四條、第十七條及第二十七條條文修正。

茲因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部分條文業經內政部修訂發布，為因應本會組織自治條例與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未符部分，明確地方民意代表出缺之通報、健全地方立法機關正、副主席不能執行職務或出缺之處理，爰修正本條例，其修正要點如下：

- 一、刪除地方民意代表去職應報自治監督機關備查及函知同級地方行政機關之規定。(修正條文第五條)
- 二、刪除地方立法機關正、副主席同時不能執行職務時，由主席指定之規定，回歸由全體代表限期互推代理主席。(修正條文第十二條)
- 三、明定地方立法機關正、副主席出缺應限期報自治監督機關備查及補選。(修正條文第十四條)
- 四、增訂臨時會會議之召集規定。(修正條文第十六條)

三、審議墊付案：報告人：秘書/陳明貴

1、112年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

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函

地址：943屏東縣獅子鄉楓林二巷26號

承辦人：楊金郁

電話：08-8771129分機31

傳真：08-8770538

電子信箱：yjy571001@gmail.com

受文者：本所經建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26日

發文字號：獅鄉經字第11230914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本鄉辦理112年度「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112年屏東縣獅子鄉部落聯絡道路養護工程案之工程計446萬5,000元整（如附件），為爭取時效，俾利加速業務推動，請貴會惠予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112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完成法定程序後再辦理轉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2年6月17日原民建字第11200304576號函辦理。
- 二、旨案經費新台幣446萬5,000元整，於辦理112年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時列入總預算科目-59320019201「其他公共工程-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項下。
- 三、檢附前項原函影本及「歲出計劃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各乙份。

正本：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副本：本所主計室(含附件)、本所經建課

鄉長 朱宏恩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112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轉正

預算科目：59320019201

資本門

單位：新台幣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其他公共工程--其他公 共工程	承辦單位	經建課	預算金額	4,465,000元
歲出 計畫 說明	一、計畫內容：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本鄉辦理112年度「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112年屏東縣獅子鄉部落聯絡道路養護工程」工程案。 二、預期成果：100%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4,465,000	上級補助4,465,000元。
3000設備及投資				4,465,000	
3015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年	1	4,465,000	4,465,000	辦理112年度「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112年屏東縣獅子鄉部落聯絡道路養護工程」(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2年6月17日原民建字第11200304576號函核定446萬5,000元整。

承辦人員：

業務主管：

鄉長：

技士楊金郁

經建課 課長 黃莫愁

獅子鄉 鄉長 朱宏恩(印)

檔 號：
保存年限：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4F
聯絡人：技士高健傑
聯絡電話：02-89953274
傳真電話：02-89953684
電子郵件：ak7032@cip.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原民建字第112003045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2Z00P001199_11200304576_112D2016353-0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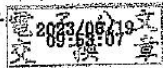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會112年度「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工程經費明細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110年10月5日院臺原字第號1110030135號函辦理。
- 二、本計畫之執行、經費處理方式及控管，依「112年度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申請須知」規定辦理。

正本：屏東縣政府

副本：屏東縣三地門鄉公所、屏東縣春日鄉公所、屏東縣霧臺鄉公所、屏東縣獅子鄉公所、屏東縣牡丹鄉公所、屏東縣瑪家鄉公所、屏東縣來義鄉公所、屏東縣泰武鄉公所、屏東縣滿州鄉公所(以上均含附件)、本會公共建設處、方輿環境工程技師事務所



112年「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工程經費明細表

序號	實施地點		總里程長度(公里)	永提擬聯絡道路長度(公里)	應養護里程數(公里)	審意見	業務費(元)	核定金額(元)
	縣別	鄉鎮市						
1	屏東縣	三地門鄉	5.30	59.38	64.68	本次應養護里程數64.68公里，請就應養護里程數進行養護，其餘依會議紀錄辦理。	6,000,000	
2	屏東縣	霧臺鄉	1.40	27.34	28.74	本次應養護里程數28.74公里，請就應養護里程數進行養護，其餘依會議紀錄辦理。	2,585,000	
3	屏東縣	瑪家鄉	10.77	18.88	29.62	1. 本次應養護里程數29.62公里，請就應養護里程數進行養護，其餘依會議紀錄辦理。 2. 瑪家鄉道路-朝聖橋全線不符養護里程範圍，刪除。	1,643,000	
4	屏東縣	泰武鄉	7.20	36.60	43.80	本次應養護里程數43.80公里，請就應養護里程數進行養護，其餘依會議紀錄辦理。	6,200,000	
5	屏東縣	來義鄉	25.12	20.43	45.55	本次應養護里程數45.55公里，請就應養護里程數進行養護，其餘依會議紀錄辦理。	5,018,000	2,240,000
6	屏東縣	春日鄉	7.30	42.72	50.02	本次應養護里程數50.02公里，請就應養護里程數進行養護，其餘依會議紀錄辦理。	5,093,000	
7	屏東縣	獅子鄉	9.06	28.59	37.65	本次應養護里程數37.65公里，請就應養護里程數進行養護，其餘依會議紀錄辦理。	4,465,000	
8	屏東縣	牡丹鄉	55.00	4.93	60.43	1. 本次應養護里程數60.43公里，請就應養護里程數進行養護，其餘依會議紀錄辦理。 2. 虎頭小路聯絡道路全線不符合養護里程範圍，刪除。 3. 高士永久屋備災道路全線符合養護里程範圍。	5,000,000	
9	屏東縣	滿州鄉	4.37	16.21	20.58	本次應養護里程數20.58公里，請就應養護里程數進行養護，其餘依會議紀錄辦理。	3,500,000	
屏東縣小計			125.52	255.08	381.06		2,240,000	39,504,000

主席/韋忠貞問：

針對 446 萬的聯絡道路養護經費，有沒有設定有做哪邊，既然針對鄉內公所有沒有預定安排大概會針對哪幾個道路施作，是否有統一的規劃，秘書請答覆。

秘書/陳明貴答：

這部份之前參照原民會所提報核定經費 446 萬，主席提的經費運用在哪個地方，第三頁有詳細說明，目前會依據鄉道農路狀況做實際檢討規劃，再請經建課經鄉長指示後，會跟大會做協調報告，實際上優先已聯絡道路部份以上報告。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秘書，這個 446 萬是清潔隊針對農路產業道路的養護。

秘書/陳明貴答：

是屬於工程的部份，清潔隊的是另一個。

主席/韋忠貞問：

不一樣嗎？我看到的是獅子鄉部落聯絡道路養護，不是你們當初說清潔隊要增加人數來養護農路跟產業道路及公共設施。

秘書/陳明貴答：

清潔隊目前運用的錢是農觀課經費 110 萬，我們徵招三人專門針對農路、社區裡面割草、道路修補，跟原民會核定經費是不一樣，跟主席報告，明確使用範圍跟區域會做全新整理，經過鄉長再跟大會答覆說明。

主席/韋忠貞問：

446 萬既然用在聯絡道路養護工程，不要最後造成這個部落有做那個沒做，讓代表會覺得不公平，各位代表墊付案還有什麼問題，我們表決針對「112 年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同意墊付舉手，通過，繼續。

2、112 年度獅子鄉公所幸福巴士增設路線-潮州就醫線通車計畫

112 年度獅子鄉公所幸福巴士增設路線

潮州就醫線通車計畫

112 年 07 月

申請機關：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聯絡人：總務 劉宗昇（經建課）

電話：(08)8771129 分機 16

傳真：(08)8770931

E-mail：jason.liuull@gmail.com

壹、本案緣由：

為持續改進獅子鄉公所幸福巴士業務，並擴大本所接駁公車服務範圍與社群，獅子鄉公所於 112 年擬陸續增加營運路線，包含：潮州就醫線、恆春就醫專線、學生接駁與觀光路線，以提供民眾更多選擇與減輕交通成本，其中潮州就醫專線及 1 輛 9 人座小型巴士增購計畫業經屏東縣政府以 112 年 3 月 27 日屏府交運字第 11212263601 號函核定，另於幸福巴士專案會議交通議結果，縣政府建議本所先行辦理潮州就醫專線通車，讓鄉民先行取得潮州醫療機構之接駁服務，嗣後依序開通其他路線較符合民眾利益，本路線擬於 9 月通車，抵達目的地為潮州『茂隆骨科』與『黃子政皮膚科』，後續規畫路線目前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與屏東縣政府審議中。

貳、本鄉幸福巴士運輸載具：

本鄉幸福巴士目前營運中路線共有 2 條，分別為枋寮醫院線與東港就醫線載具皆為 21 人座中型巴士，本次擬先通車路線規劃(潮州就醫山海線各一)載具為 1 輛 9 人座小型巴士提供載運服務(車輛採購補助已經核定，上限新台幣 97 萬元)，擬經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後續擬陸續增購 2 輛中型巴士以供營運路線使用並視營運情形彈性調整各車輛調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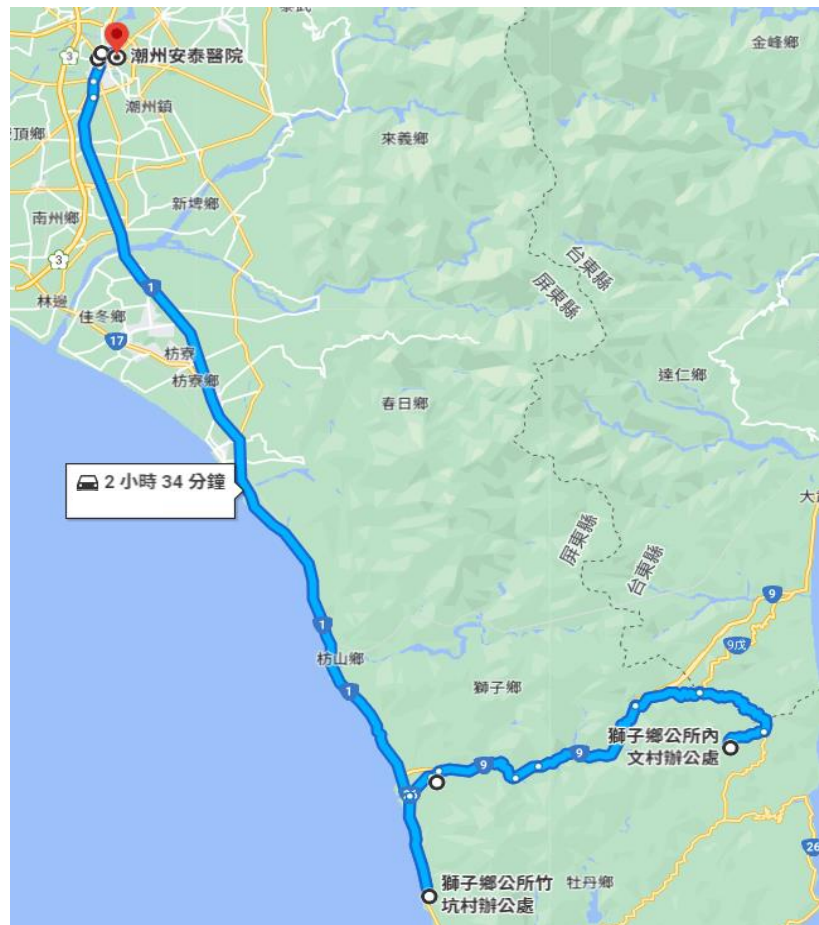
參、路線規劃：

(一)營運路線名稱：潮州就醫線(山線)。

1. 路線里程：單程 127.9 公里。
2. 營運班次數：每週一、二、三行駛，單日往返 2 班次。
3. 發車時刻：往程 6:00、返程 13:00。
4. 營運車輛：9 人座小巴 1 輛。
5. 服務時刻表：

山線 往程	鄉公所	內文 村辦 公處	草埔 衛生 室	下草 埔	雙流	伊屯	丹路 國小	巴士 墨	新路 社區	楓林 循理 會	黃子 政皮 膚科	茂隆 骨科
時間	06:00	06:50	07:10	07:15	07:18	07:20	07:35	07:40	07:50	08:00	09:10	09:30
山線 返程	茂隆 骨科	黃子 政皮 膚科	楓林 循理 會	新路 社區	巴士 墨	丹路 國小	伊屯	下草 埔	草埔 衛生 室	雙流	內文 村辦 公處	鄉公 所
時間	13:00	13:20	14:30	14:40	14:55	15:10	15:20	15:25	15:30	15:35	16:00	16: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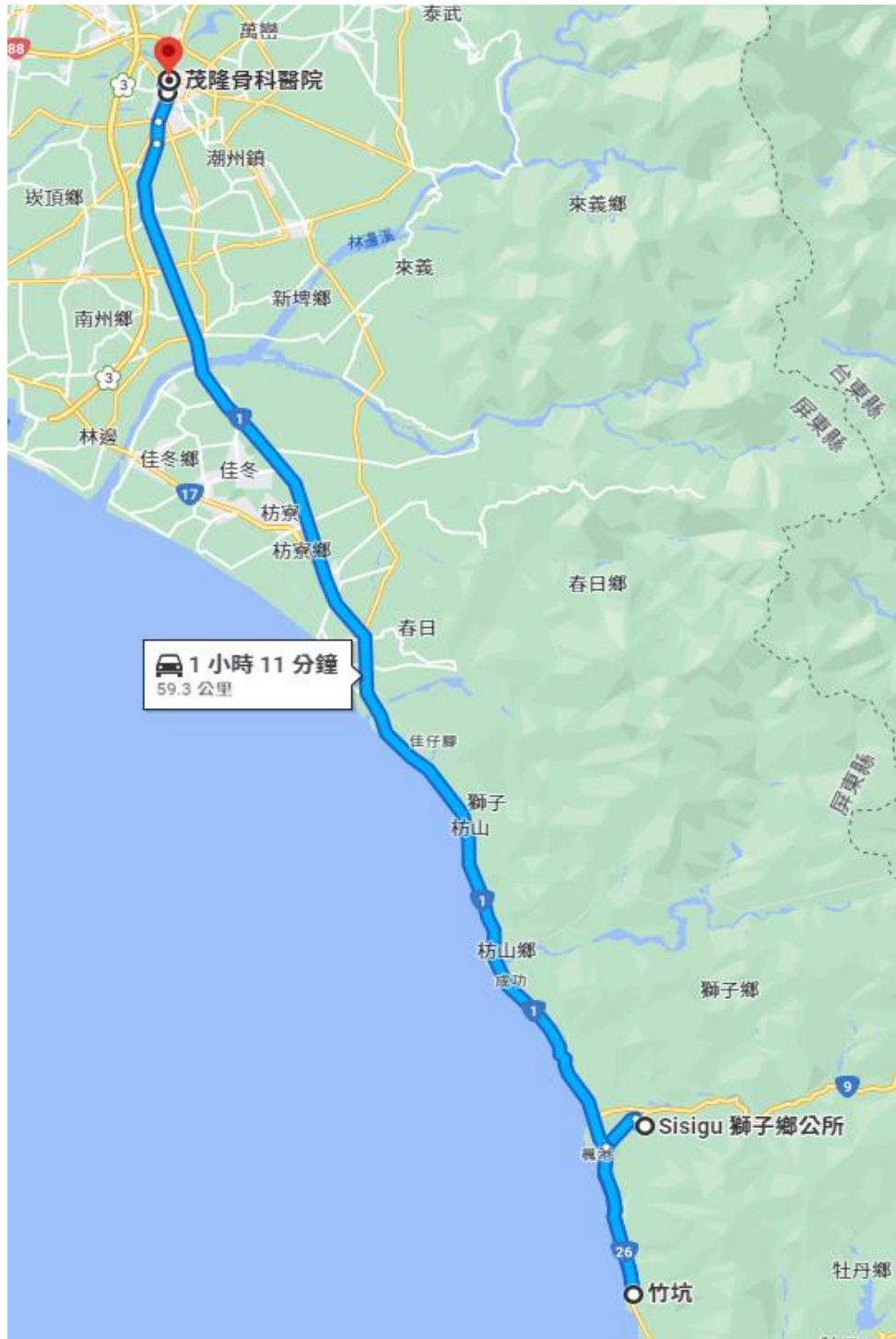
6. 路線示意圖：



(二) 營運路線名稱：潮州就醫線(海線)：

1. 路線里程：單程 75.0 公里。
2. 營運班次數：每週五行駛，單日往返 2 班次。
3. 發車時刻：往程 7:00、返程 13:00。
4. 營運車輛：9 人座小巴 1 輛。
5. 服務時刻表：

海線 往程	鄉 公所	竹坑	苦苓溪	和平部 落	中心崙 部落	內獅牌 樓	小內獅	南世村 辦公處	黃子政 皮膚科	茂隆骨 科
時間	07:00	07:10	07:15	07:35	07:45	08:05	08:10	08:20	09:05	09:20
山線 返程	茂隆骨 科	黃子政 皮膚科	南世村 辦公處	小內獅	內獅牌 樓	中心崙 部落	和平部 落	竹坑	苦苓溪	鄉 公所
時間	13:00	13:15	14:00	14:10	14:20	14:45	14:55	15:20	15:30	15:40



7. 路線示意圖：

「潮州就醫線-海線」路線示意圖

肆、營運與購車補助：

一、幸福巴士營運經費補助依交通部公路總局營運缺口補助辦法以每條路線實際營運里程數為基礎計算，不另外對各機關幸福巴士人事費用補助。

二、過去年度計畫補助情形：

年度	計畫概述	總預算經費	中央補助經費	地方自籌經費
109	幸福巴士計畫－獅子鄉基礎營運費用	284,263	270,049	14,214
110	幸福巴士計畫－獅子鄉基礎營運費用	620,453	589,428	31,025
110	幸福巴士計畫－獅子鄉購車補助計畫	2,645,462	2,461,738	183,724
110	幸福巴士計畫－獅子鄉新購車輛車身識別行銷	210,527	200,000	10,527
111	幸福巴士計畫－獅子鄉基礎營運費用	1,196,642	1,113,681	14,214

單位：元

伍、

潮州就醫線營運補助概算

(一)營運路線名稱：潮州就醫線(山線)

1. 路線里程：單程 127.9 公里
2. 營運天數：每天 2 班次，每週營運 1 天(每週二)
3. 營運性質：預約路線
4. 營運車輛：新車尚未購置
5. 預估補助經費(112 年 9-12 月)：

潮州就醫線(山線)	
營運里程	單程 127.9 公里
營運天數/班次	2 班/天，一週營運 3 天
營運時間	每週 3 日(星期 1.2.3)
預估補助經費 (新台幣)	$(127.9*1.2)*2*3*52*29*0.65*1/3 = \underline{250,735}$

(二)營運路線名稱：潮州就醫線(海線)

1. 路線里程：單程 75 公里
2. 營運天數：每天 2 班次，每週營運 1 天(每週三)
3. 營運性質：預約路線
4. 營運車輛：新車尚未購置
5. 基礎營運費用計算：

潮州就醫線(海線)	
營運里程	單程 75 公里
營運天數/班次	2 班/天，一週營運 1 天(星期 5)
預估補助費用 (新台幣)	$(127.9*1.2)*2*1*52*29*0.65*1/3 = \underline{83,578}$

陸、車輛經費補助：

車輛設備票機 (9 人座小型巴士 1 輛)				
項目	數量(套)	總經費預算	中央補助金額	地方自籌金額
票機系統	1	100,000	100,000	0
由公路總局全額補助 ★				

車身識別統一塗裝補助經費(9 人座小型巴士 1 輛)				
項目	數量(輛)	總經費預算	中央補助金額	地方自籌金額
外觀塗裝	1	50,000	50,000	0
由公路總局全額補助 ★				

車輛 (9 人座小型巴士 1 輛)				
項目	數量(輛)	總經費預算	中央補助金額	地方自籌金額
車輛	1	700,000	依核定金額結算	依核定金額結算
公路總局補助上限新台幣 970,000 元				

通車典禮				
項目	數量	估計經費	中央補助金額	地方自籌金額
通車典禮	1 式	120,000	120,000	
由公路總局全額補助 ★				

112 年幸福巴士通車計畫(潮州就醫線) 經費分析表

(1) 路線:往返本鄉山海各村與潮州醫療院所

(目的地:潮州茂隆骨科,黃子政皮膚科)

(2) 營運方式:預約方式

(3) 營運載具:9 人座小巴

(4) 營運經費分析 (本案經費以 112 年 9-12 月份通車核算):

類別	內容	經費(新台幣)	補助方式
1. 車輛購置費用	1. 9 人座小型巴士 (型號: 中華 DELICA 自排車型 DE241L8A (含行車輔助系統)	共同供應契約 <u>700,000</u>	公路總局補助上 限為 <u>970,000</u>
	2. 領牌及行政作業 規費, 車輛出廠檢 驗費用等	<u>14,000</u>	由 <u>營運補助</u> 支應
	小計: 714,000 ★		
2. 車輛保險費	車體險+任意險+第 三責任險	<u>60,000</u> ★ (第一年)	由 <u>營運補助</u> 支應
3. 票機系統	1. 刷卡機 2. led 顯示器 3. 站名播報	<u>100,000</u> ★	公路總局 <u>全額補</u> <u>助</u>
4. 行車管理系統 (特定網站監控)	租用系統費	1,000/月/輛 *12 = <u>12,000</u> *1/3 = <u>4,000</u> ★	由 <u>營運補助</u> 支應
5. 車輛外觀塗裝	小巴 1 輛	<u>50,000</u> ★	公路總局 <u>全額補</u> <u>助</u>
6. 人事費	1. 司機費用 月薪:34,000 年薪: <u>459,000</u> (含年 終)	<u>539,484</u> *1/3 = <u>179,828</u>	由 <u>營運補助</u> 支應

	勞保:2924 公提:2088 健保:1695 全年勞健退:80,484		
	2. 人員加班費 1/人/年	$\frac{40,000*1}{3}$ =13,333	由營運補助支應
	小計: 193,161★		
7. 營運費	1. 檢車費 2. 物品費(含 油料, 車內用 品) 小型巴士 1 輛	$\frac{150,000*1}{3}$ =50,000	由營運補助支應
	3. 車內餐點 (供鄉民)	$\frac{38,400*1}{3}$ =12,800	
	4. 養護費	$80,000*1*1/3$ =26,666	
	5. 停車費	1000/每輛/每月 *4=4,000	
	小計: 93,466 ★		
8. 通車典禮	1 式	<u>120,000</u> ★	公路總局全額補助
合計總金額:新台幣 <u>1,334,627</u> 元 (提請代表會審議之墊付金額)			

主席/韋忠貞問：

各位代表有沒有問題，請 1 號代表。

代表/朱彥政問：

謝謝主席，請教，幸福巴士有沒有殘障座位。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基本上幸福巴士都會要求有，可以提出說明位置很少希望先不要裝

代表/朱彥政問：

箱型車都有改過，這次有沒有要改。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到底要不要裝可以誠實跟他們說明，我們的需求怕人數位置太少。

代表/朱彥政問：

再評估一下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還有沒有相關問題要請教，請 2 號代表。

代表/蔡特文問：

主席、秘書、代表同仁、公所同仁大家平安，請教何謂營運補助？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這是車輛購給、車輛設備、公車費用、外觀塗裝，以上車輛採購可以把單據給縣政府予以補助，補助方式是以一年乘以一年的數量，所以現在沒辦法計算，因為這是預約路線，一年後統計才能統計報營運經費，這是來勻支我們的人事費跟油料費及保險。

代表/蔡特文問：

營運補助是跟哪個單位申請。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交通部公路總局，但我們會先發函給縣政府他是協辦。

代表/蔡特文問：

不足的部份由公所自籌。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依照過去經驗，我們需要 90 幾萬他補助 113 萬，所以營運上都可以覆蓋過，只是要經過一年以後才能知道。

代表/蔡特文問：

有關山線、海線所有路線後續會再做更動嗎？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小巴載客人數太少，改成中巴潮州線的計畫是去年核定，沒有辦法撤，後面還有兩條路線恆春線，學生接駁及觀光已經送公路總局審核，後面兩條路線計畫用兩台中巴營運，到時候再斟酌。

代表/蔡特文問：

時間點勞工工時會違反勞基法確實有超標部份，希望貴會注意到按照勞基法規定執行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還有沒有要提問的，請 1 號代表。

代表/朱彥政問：

請教小巴純粹是醫療潮州線。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幸福巴士限定是醫療，但今年有放寬因為加入地方創生觀光以後車子也可以做觀光用途但以醫療為優先。

代表/朱彥政問：

人事費用只有一個司機沒有隨車人員。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沒有，只有一個司機。

代表/朱彥政問：

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請陳秘書說明

秘書/陳明貴答：

謝謝 1 號代表的指導，目前小巴士可以處理的會做處理，2 號代表提的部份未來會針對無論就學到恆春到潮州是以預約方式，如果兩台巴士有狀況很難滿足鄉親臨時需求，有小型巴士後希望盡量滿足到潮州，未來希望擴大服務範圍，當然符合公路總局相關規定，盡量擴大服務這是我們未來目標，希望貴會繼續給我們指導，剛剛 2 位代表的指導下去會做調整，在跟鄉長報告後跟貴會做說明報告以上。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陳秘書，講得很清楚，請 4 號代表。

代表/謝志強問：

主席，兩位秘書，各課室課長，代表同仁大家平安，有一點要建議幸福巴士，載人員部份搭乘大多為老人居多，平常車輛檢查表及個人身體狀況是否可以做一個表格為依據，如半途拋錨還是氣壓不夠，行駛上的危安以上建議謝謝。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目前有要求司機出去要檢查，我們有做檢測有定期保養及醫療的健康檢查。

主席/韋忠貞問：

駕駛的薪水是上面補助還是自籌。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他是營運費用來支付所有支出，沒有分人事費，以他的里程數乘以一年的費用來補助營運費用，沒有特定針對人事費。

主席/韋忠貞問：

不足的是我們要支付。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對依據過去經驗是夠現在這台更沒問題。

主席/韋忠貞問：

你自己要統計每個支付額多少。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因為我們要報縣府營運單人數都要往上報

主席/韋忠貞問：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你自己要統計每個支付額多少，2 號代表。

代表/蔡特文問：

所有墊付金額是 133 萬 4,627 元上級補助經費核定 100 萬。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最高上限是 97 萬通車典禮過後，他會多付給我們票計系統 10 萬塊給我們，外觀塗裝我有統計確定可以拿到不用申請的，有單據就給 98 萬 4 千塊。

代表/蔡特文問：

主席他要先回去做計算，把相關的資料分給各代表，因為這樣才知道要自籌多少，總經費是 133 萬他要我們核定的去剪掉上級的，先告訴我們上級補助多少，在花多少這次要自籌多少，我相信各代表不知道這個部份，他沒有寫得很清楚我是看得懂。

主席/韋忠貞問：

我們還是要先墊付。

代表/蔡特文問：

我知道會回來，但上面並沒有比如說工程會有墊付多少，自籌多少，現在只有標 133 萬 4 千多，實際上包含通車都包含在裡面扣掉這些，譬如他說有 97 萬是不是剩餘的，是我們要先墊的因為沒有標記出來。

行政課總務/劉宗昇答：

基本上全部都是我們要先墊然後單據憑證。

代表/蔡特文問：

對啦！我知道你是不是預估，要讓我們看到要讓代表知道，134 萬我們確定先可以拿到多少錢，剩下我們可能要自籌或補助的部份，細項很多你可以表列的方式呈現出來。

主席/韋忠貞問：

下去之後趕快把製作列表給各代表，我們還是要表決，針對 112 年度獅子鄉公所幸福巴士增設路線-潮州就醫線通車計畫同意墊付的請舉手，通過，陳秘書、副主席、各課室主管及本會所有同仁，今天第二天所有討論的項

目結束了，上午的會議告一個段落，請起立，互道平安，散會。

玖、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2 日上午 11:00 時整。

【補充資料】

112 年獅子鄉公所幸福巴士 - 潮州就醫線 - 通車營運經費分析
(以 9 月份開始營運計算)

全部申請墊付金額:新台幣 1,334,627 元		
分類	① 全額補助部分	② 自籌經費營運 (9-12 月份)
細目	(1)9 人座小型巴士 (含行車輔助系統) 700,000	(1)車輛領牌檢驗規費 1,4000
	(2)票機系統 100,000	(2)車輛保險 60,000
	(3)車輛外觀塗裝 50,000	(3)行車管理系統(網站) 4,000
	(4)通車典禮 120,000	(4)司機薪資(含年終, 勞健保等費用) 179,828
		(5)人員加班費 13,333
		(6)油料物品費 50,000
		(7)車內餐點(供鄉民) 12,800
		(8)車樣養護費 26,666
		(9)停車費用 4,000
合計	新台幣:970,000 元	新台幣: 365,227 元
補助方式	以採購憑證申請補助	通車營運後, 以年度總里程數為基準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申請 <u>營運缺口補助金額</u>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臨時大會簽到簿

會 次：第 2 次會議

會議內容：專案報告、審議本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草案(第二讀會)、
審議墊付案

日 期：112 年 7 月 12 日(星期三)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8	秘 書	羅成信	
2	副 主 席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13	服 務 員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14	服 務 員	方信一	請假

機關名稱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序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序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1	鄉長	朱宏恩	請假	8	人事室主任	陳鏡元	陳鏡元
2	秘書	陳明貴	陳明貴	9	土管所長	周志凱	周志凱
3	民政課長	李志杰	李志杰	10	清潔隊長	余金珍	余金珍
4	經建課長	黃莫愁	劉宗代	11	圖書館長	曹毓嫻	曹毓嫻
5	農觀課長	高倩麗	高倩麗	12	幼兒園長	胡昕儀	胡昕儀
6	社會課長	張美珍	劉宗代	13	所會聯絡員	東家榮	東家榮
7	主計室主任	柯景仁	柯景仁				

〈第三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03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

第三次會議。

貳、時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3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

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7 人（如附簽到簿）

韋忠貞、侯廉聰、朱彥政、蔡特文、何素娟、簡新茂、謝志強等七名。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會議主席致詞：

會議開始之前先做禱告，鄉長，所會秘書，侯副主席，各位同仁單位主管，大家上午早安，今天是第三天的開議，審議「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12 條、第 14 條、第 16 條條文修正草案」（第三讀會），各代表還有沒有建議，沒有我們就進入三讀，覆議的舉手，通過，代表提案總共 14 案彙整後函文到公所。交換意見請代表給予公所建議和依據，請 4 號代表。

代表/謝志強問：

主席秘書及各課室課長及本會所有同仁大家平安，這次有兩個簡報，一個針對提案，第二針對活動上的建議，在未來有共同的方向，圖面上內獅村二、四鄰雨水我們要找到源頭，上面是主要排水系統，如果設置位置不對

可能白費了，我個人建議主要住家兩邊從上方水流一直下來，造成第三鄰、第四鄰路面水滿出來沒有進到排水溝，七里溪土石都沖到馬路左方是大排水系統 500 公尺長，這裡是河流會沖刷農民土地，造成主要道路都是泥沙，村民進出這條路會經過，大排水溝上面很多住戶一、二鄰的排水系統是早期，現場評估後是否可以設置排水系統，主要一、二鄰那條水溝，如果鋪設水泥會影響地面的硬度，硬度不會造成現在這個現象，安排會勘後可以評估內獅村很多區域是否進行水溝修繕，還是從上面重新鋪設水泥調整好硬度夠就不會，這樣很不美觀，是陳年老舊的問題，還是水泥硬度不夠造成這個現象。



建議鄉公所在全鄉的集會所設置電風扇，圖面是泰武鄉集會所，除了喜宴之外讓部落孩子有打球舒適的環境，在悶熱下不管是婚宴或活動很容易造成中暑的現象。



中心崙的牌樓這個腹地真的很美也是景點之一，傍晚時這邊非常暗，村民反應他們工作比較晚下班，沒有一個休閒環境的場所，村民建議護欄這一代增設 2 個燈具讓環境更美麗，也能有美化的作用也更安全。



中心崙 148 縣道學生放學都從這邊走回去，前陣子村民在這個路段補小心摔進去，公所是否可以協調屏東公路處讓路更寬一點，居民有行的安全謝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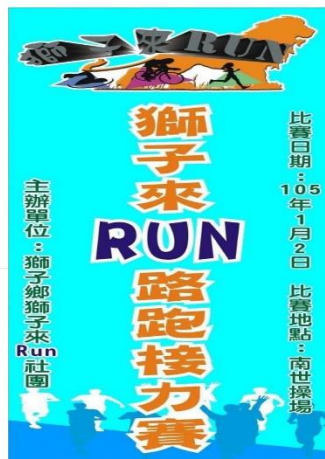
我是獅子鄉的人，在外不管發生什麼事情胳膊要往內彎，沒有喜歡被人家講，我也喜歡說我獅子，我驕傲，我有些建議事項未來朝更好的方向，第一個獅藝好芒的傳統射箭行政作業上都非常不錯，秘書全程坐鎮，看了非常感動，在炎熱的太陽底下工作心情上會影響，公所同仁非常努力，未來在經費上是否跟代表會互相溝通，讓你們更多的去發揮，這個活動是大家的事，不只鄉公所，代表會也要參與在其中，因為我們是共同團體，雖然天氣很熱只要活動平安就是成功，第三個活動結束不管好不好，只有支持

跟鼓勵，第四個這次活動人潮有進來，傳統活動射箭農觀課可能有部份沒有理解，等一下做說明，為什麼花時間做簡報，我希望把我的活動經驗分享给大家，因為我辦過8屆活動也吸引不少人潮，我希望獅子鄉最棒。

獅子好芒活動建議事項

- 一、獅子好芒-獅藝好農日-麻里巴傳統弓射箭活動是大家共同的事情?
- 二、活動參與所有人員平安，代表大會順利圓滿?
- 三、活動結束成功與否?支持鼓勵從上至下長官及參與的工作同仁?
- 四、活動結束後，相關參與人員，必須研擬討論，讓明年活動，如何精進及更好?經費問題?活動規劃問題?民政課與農觀課的活動連結?提早宣傳行銷策略等。
- 五、本次會議上，本席以實務辦理活動照片，影片經驗分享、教學相長方式，共同討論，不是比較?是希望獅子鄉更好，我是獅子鄉人，我們每一位鄉民都希望未來更好，成為最棒的原鄉，如同每次有活動，大家都會說，我獅子我驕傲，共勉之-

活動照片、影片、旗幟宣傳行銷?



- 活動配置圖要讓民眾知道，30 分鐘可以到哪裡玩，50 分鐘可以到哪裡，所有景點要陳列在簡章上面，參加獅子鄉的活動結束後可以去哪裡休息、家庭日，獅子鄉有哪些景點，未來配置圖一定要印上去。

活動配置圖如何?結合地方特色景點?



- 這個活動辦的很好，但被侷限住，未來可以增加到 100 人次，車輛是包車、還是開車，我們協助他們，使用者付費最好。
- 第二個以上可行性不高，未來建議導覽活動用專案的方式配合活動，如昨天民政課長講的有點失焦了，有活動又辦導覽活動變成主會場沒有人，可以在活動上做配置圖，不要刻意把人潮拉走，主會場看起來較冷清，導覽採專案一天 100 人次由社區導覽人員配合，行銷獅子鄉在地特色及創造就業機會。

獅藝好農日 導覽活動?參與人數?



- 右邊是我辦的活動，左邊是當天的景況，會場除了工作人員、長官跟遊客，外圍是攤販。



- 人潮在哪裡?這裡是南世村，怎樣把人潮帶來，不管天時地利人和都要面面俱到，我建議兩種方式未來可以試試看，假設鄉內幼兒園有5所，國小4所，文健站有11處，每一個組隊20人，現場500個人這是百分百，最少算2.5如果有增加傳統歌謠、幼兒園、文健站的健康操，這都是成立的社團一定會配合公所參加，如果含工作人員現場估計絕對800人還不包括遊客。



- 本次主導權是在鄉公所還是委外，雖然有委外但鄉公所還是要干涉在其中，以我們為主才對，這次的活動民政課跟觀農課好像不同世界，我們只有把自己的場地顧好，應該要連結一起，創造在地消費人潮，幾乎都是買飲料、買冰沙少，少部份的人買芒果原因在哪裡？傳統工報名費 300 元便當 1 份，冠軍 1 萬團體 3 萬，參加的人沒有給消費券或芒果折價券，沒有辦法刺激買氣，很多進步的空間，大家共同努力。
- 我每次辦活動都會用在地產業，參加的選手 1 人 1 包芒果乾，參加選手 600 人就是 600 包，為什麼可以吸引人，一定要有誘因，我的芒果 30 箱是在摸彩，跟愛琴海岸要折價券，只要比完賽每一個人參加，消費券可以去那裡使用，活動要配合在地景點跟美食要做連結。



- 你怎麼吸引我參加，怎麼讓遊客進來我們的活動，是滿 500 塊 1 張摸彩券，頭獎為了 1 箱芒果加上當天氣候非常炎熱，我就會離開會場，為什麼我辦的活動 500 人走不到 50 人，他會撐到最後到活動結束他會留在那邊不斷消費，因為摸彩機率很高，因為有很多贊助廠商，500 個人參加總共 200 個摸彩商品，這是針對長官所建議的，怎麼留住人潮，你的活動內容、摸彩品可能要有吸引力，假設芒果節活動放 2 台電視，大家會為了電視不會離開活動也不會失焦，因為主要還是山蘇、愛文芒果。

主席、課長以上我所建議，希望獅子鄉更好，我也希望未來可以參與在其中一起交流，如果講話過程讓大家不順心請見諒，如果不是為了獅子鄉更好不會花時間做簡報，很多人問我活動怎麼樣，像大家不會去講怎樣，我們要把好的呈現給大家，未來努力的方向，明年的活動在今年底活動前三個月要去公告，每次經費考量問題都被框住，在數字的話是不是提早大家做討論，讓公所有寬鬆的經費去做更大的事情，造就獅子鄉人潮到本鄉，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4號代表花很長的時間做解說，建議這次獅子好芒提供很多的建議，在幾個地方下雨排水問題，下去後4號代表提的幾個點，造成部落巷道排水不量要去做深入檢討，各位代表還有沒有，這次獅藝好芒我覺得辦得不錯，我的看法這次辦的非常成功人潮有達到，但是專案報告中你的優勢、劣勢沒有充分說明，第2個專案報告中很多沒有用數據呈現，大家都知道為了讓獅子鄉芒果能賣得好價錢，果樹班有沒有做統計，賣得好還是賣得不好可以做統計，活動結束之後那個地方在假日還可以使用，讓活動持續發酵，利用假日賣芒果甚至有在地歌手有舞台直到整個芒果結束，第4個文宣的深度還是不夠，要早一點把旗幟放到南州交流道，文宣的落差還可以改進，獅藝好農日有史以來辦得不錯，讓在地歌手有充分的舞台，秘書做報告。

秘書/陳明貴答：

主席、代表、女士、先生，代表會秘書、工作同仁，今天受教於代表及主席的指導，教育我們受益良多，活動結束後我們有做檢討會，我們會逐一細項掌握，真實的檢討，因為第一次參加獅藝好芒，剛剛謝代表跟主席指導的方向都是未來一定要努力、精進的方向，確實未來進步空間相當大，獅子好芒實際上擴散效果都是努力的方向，所有的預算本來就要發揮他的

效益，鄉長指示除了感謝代表所有以來的指導，我接到代表很多的電話，我接到真的很開心，不知道主管的想法，我個人很開心除了代表會的鞭策一致對外，讓我們做得更好這是策具的原動力，除了謝謝代表會能夠持續指導，推動我們走到正確方向，把預算發揮到極致，把活動辦得更好，達到最高的效益，回去之後公所一定會做檢討，我也跟鄉長建議過，明年活動內容要準備重點定奪後提報跟主席代表做整合，在預算希望代表會支持，把活動、鄉親參與感、把農產品山蘇、芒果推銷出去，獅子好芒的名稱用媒體行銷方式，做到更好的方向去努力，再次向代表會致上感謝，希望公所同仁繼續努力，不論所有工程項目，請不吝指教把鄉政推到最好，讓鄉親滿意以上說明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秘書的報告，4號代表。

代表/謝志強問：

主席、秘書，請清潔隊協助作業，因為最近媒體報導登革熱逐漸攀升，全鄉的水溝做消毒清潔，第二個昨天去中心崙，我去現地看上來轉彎處上面的樹枝，學校的公車會直接撞到樹，是不是要做修剪，是148縣道負責還是本鄉，因為要避開樹枝他要跨車道往左邊，上來車子很快可能會發生碰撞問題產生，我親自現地看過整排樹50公尺以上，超過馬路公車高度會撞到，在這裡做補充報告以上謝謝。

主席/韋忠貞答：

這個應該可以立即處理下去協調來做，雖然鄉長不在率隊參加行政盃桌球賽，相信有非常好的成績，非常感謝陳秘書率領的公所團隊參加這三天的會議，能夠全力配合第三次的臨時會，非常感謝也感謝所有同仁都有充分的準備，我們的會議到此結束，起立，敬禮，散會。

玖、散會:時間：中華民國112年7月13日上午11:00時整。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臨時大會簽到簿

會 次：第 3 次會議

會議內容：審議本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草案(第三讀會)、代表提案吉林
動議(交換意見)

日 期：112 年 7 月 13 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8	秘 書	羅成信	
2	副 主 席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13	服 務 員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14	服 務 員	方信一	請 假

機關名稱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序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序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1	鄉長	朱宏恩	請假	8	人事室主任	陳鏡元	陳鏡元
2	秘書	陳明貴	陳明貴	9	土管所所長	周志凱	周志凱
3	民政課長	李志杰	東家榮	10	清潔隊長	余金珍	余金珍
4	經建課長	黃莫愁	林敏	11	圖書館館長	曹毓嫻	曹毓嫻
5	農觀課長	高倩麗	高倩麗	12	幼兒園長	胡昕儀	胡昕儀
6	社會課長	張美珍	劉崑崙	13	所會聯絡員	東家榮	東家榮
7	主計室主任	柯景仁	柯景仁				

拾、(一) 鄉公所提案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1	類別	行政	提案人	韋忠貞	附署人	
案由	審議「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五條、第十二條、第十四條、第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						
理由	<p>一、本會組織自治條例係依據「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三條第三項規定制定，於民國 89 年 2 月 11 日以屏東縣獅子鄉公所民字第 896 號令公布施行，其後歷經兩次修正迄今。</p> <p>二、本次修正案係依據內政部 110 年 8 月 4 日修正發布之「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 10 條、第 17 條、第 19 條規定，檢討修正本會組織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12 條、第 14 條，有關主席、副主席同時不能執行職務時，代理人由全體代表限期互推代理，及其出缺應限期報自治監督機關備查及補選</p> <p>三、另修正第 16 條有關臨時會召集規定。</p>						
擬辦	審議通過後將報請屏東縣政府審核，奉核後移請獅子鄉公所依法公布，並報請考試院備查，以完成法定程序。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2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韋忠貞	附署人	侯廉聰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將丹路集會所舞台兩側牆面實施維修改善乙案。						
理由	據村民反映，丹路村集會所舞台兩側牆面，因材質為矽酸鈣板，碰到雨水時容易軟化，且容易破損，有礙觀瞻，建議改善牆面材質，以利集會所內整體美觀。						
擬辦	建請鄉公所實施會勘後，實施改善。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3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韋忠貞	附署人	侯廉聰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針對上下部落聯外道路實施維護乙案。						
理由	據村民反映，丹路村上、下部落之聯外道路長期受到豪雨侵襲，邊坡之土石均有崩落，造成路面更加狹窄，也造成村民行駛上之安全顧慮，建請公所派山貓機械清除土石，恢復路面寬度，村民行駛更加安全。						
擬辦	建請鄉公所實施會勘後，立即清除土石恢復路面寬度。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4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韋忠貞	附署人	侯廉聰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將丹路村佳富農農路末端鋪設水泥路面乙案。						
理由	據村民反映，丹路村佳富農農路末端未鋪設水泥路面，因長年受到豪雨及颱風侵襲，路面崎嶇難行，農民經過此路段時常摔倒受傷，建請公所能改善路面。						
擬辦	建請鄉公所實施會勘後，提報計畫向上級爭取經費改善路面。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5	類別	觀光	提案人	韋忠貞	附署人	侯廉聰 朱彥政
案由	建請鄉公所推動辦理申辦露營區輔導說明會乙案。						
理由	據鄉民反映，目前國人對休閒活動越來越重視，屏東縣其它鄉鎮也越來越多人經營露營區，帶動鄉鎮觀光產業，本鄉地理環境遼闊，自然生態及景點豐富，本鄉若能推動辦理申辦露營區輔導鄉民經營，更能帶動鄉內觀光產業商機。						
擬辦	建請鄉公所實施評估後，實施辦理輔導說明會。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6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何素娟 簡新茂
案由	建請公所針對南世村活動中心名稱字牌及室內天花板輕鋼架改善乙案						
理由	南世村活動中心為南世村部落村民重要集會之處，舉凡公所各項村會議、部落戶長會議、部落會議、理事會會議等，皆使用活動中心外，目前南世活動中心亦為部落文化健康站開站地點，為部落長者活動上課地點，然活動中心字牌及室內環境及天花板輕鋼架已年久失修，多處已呈現泛黃破損、漏水等，有礙瞻觀及影響相關會議、活動的執行，為使部落公共設施的完善及創造友善的環環空間，建請完成相關的改善工程，嘉惠鄉親。						
擬辦	建請公所完成相關會勘，確立改善之處，編列經費戮力改善作為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7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簡新茂 何素娟
案由	建請南世村南世一巷部落矮牆美化(原住民文化元素彩繪等)乙案						
理由	為使部落環境美化嶄新更負有原住民文化元素特色，建請將部落可彩繪及已彩繪但久未更新、退色、損壞之圍牆及擋土牆等規劃相關修繕及美化，亦使部落煥然一新，其福祉為民所願，公所德政。						
擬辦	建請公所先期會勘，並請村長或部落主席完成部落會議，取得部落認同，盡予完成鄉親所望，美化部落。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8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內獅村第三、四鄰排水溝系統乙案						
理由	內獅村第三、四鄰上方二戶住家，後方排水系統問題，梅雨季節來臨，泥水流至主要道路，造成行車安全問題，有危安顧慮，建請公所設置排水溝蓋，引水至大排水溝，維護村民行駛上的安全。						
擬辦	建請公所完成會勘，盡予完成相關事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09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內獅村七里溪前段農路改善乙案						
理由	內獅村七里溪前段沿河床農路約 500 公尺長，為農民進出必經道路，每逢梅雨季節，此路段一處側方農路，雨水大量沖刷，土石泥水流至道路，影響農民及用路安全，建請公所現勘改善，以維護農民行駛人、車安全。						
擬辦	建請公所安排會勘，盡予以協助改善。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0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內獅村第一、二鄰山坡排水擋土牆整修乙案						
理由	內獅村一、二鄰山坡地擋土排水設施，為早期農民磚瓦施作，年代已久，主要引水一、二鄰中間排水溝，雨水沖刷，造成內部土石淘空，結構損壞，泥水土石流至排水溝，易造成阻塞，建議立即實施整修維護擋土排水系統，盡早完成相關會勘，予以協助修繕事宜。						
擬辦	建請公所完成勘查，盡予協助改善事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1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內獅村第一、二鄰排水溝修繕乙案						
理由	內獅村第一、二鄰排水溝，部份年久失修，路面已坑洞不平，部落主要道路上，村民行徑此處，有危安顧慮，建請公所現勘評估後，水泥路面改善、水溝修繕施作，維護村民使用上的安全。						
擬辦	建請公所儘早會勘，盡予完成相關改善事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2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所在各村集會所增設電扇設施乙案						
理由	鄉內各村集會所風雨球場，平時青年打球運動及鄉內體育競賽外，最常使用部落村民辦理宴會活動，夏季天氣悶熱，通風不良，易造成中暑事件，建請公所所在球場柱子上方，設置電風扇改善通風，使村民有舒適的生活環境。						
擬辦	建請公所儘早會勘，研議相關增設設備經費，造福鄉親。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3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在中心崙牌樓，景觀護欄增設燈具乙案						
理由	中心崙牌樓旁，靠海景腹地，幅員寬廣，晨間、下午村民及登山健行民眾，在此地休閒活動，在外工作村民下班後天色已晚，傍晚到牌樓活動舒緩工作壓力，放鬆身心靈，燈光視線不足，活動空間範圍縮小，安全上的疑慮，建請公所增設造景燈具 2-3 盞，美化地方外，忠心崙景點更具有獨特的當地特色，村民在夜間活動，使用場地上更安全。						
擬辦	建請公所完成會勘，盡予完成增設事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4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中心崙部落 148 縣道爭取設置水溝蓋乙案						
理由	中心崙部落 148 縣道，為村民工作，孩童上學交通往返主要進出道路，村民行車及孩童經過此路段，不少村民摔至水溝受傷，建請公所反映屏東縣政府工務處，現堪評估增水溝蓋設施，維護村民使用道路上安全。						
擬辦	建請公所轉呈陳情本鄉李紀財議員，向屏東縣政府工務處反映，現地勘查協處。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 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5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侯廉聰	附署人	韋忠貞 何素娟
案由	建請鄉公所設置路燈乙案						
理由	據村民反映通往楓林村楓林二巷 90 號之產業道路，均為芒果園且未設置路燈，果農平時務農到天色微暗返家時，因視線不佳影響通行安全，建議於此路段台電電桿楓林 14 號 R2R16 T6110 AB79 電桿處設置路燈，以嘉惠村民						
擬辦	請公所盡速派員現勘，實施評估後向相關單位爭取經費施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主席 韋忠貞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3 日